

青浦区小蒸幼儿园 2022 学年度托班招生工作方案

指导思想

依据《青浦区教育局关于 2022 年学前教育招生工作意见》以及区托育一体化招生工作要求，坚持教育公益性和普惠性原则，坚持“公开、公正、公平、透明”的原则，坚持“便民利民、相对就近、免试入园”的招生工作要求，充分利用现有的学前教育资源，尽力满足小幼地区人民群众的多元需求，努力做好 2022 学年小蒸幼儿园托班招生工作。

一、园所概况

小蒸幼儿园是上海市二级一类公办幼儿园，占地面积 10216 平方米，建筑面积 5770 平方米，绿化面积 3209 平方米，是一所室内外环境宽敞、优美、具有民俗文化气息的幼儿园。2017 年幼儿园开设托班，以“启蒙润心、快乐和谐”为办园理念，培养幼儿“健康快乐有个性，文明友善会交往、好奇好问爱游戏、聪慧大胆显才艺”为目标，让幼儿体验民俗，感受本土文化的魅力，努力营造孩子开心、家长放心、社会满意的家门口好幼儿园。

二、工作原则

一是坚持有序推进。按规定时间和要求向社会公布招生简章，按照各项工作时间节点，一网通办，方便家长有序开展适龄幼儿入园工作。

二是坚持规范操作。招生班级数、班额数应按《青浦区 2022 学年度幼儿园教育事业计划》执行。

三是坚持公开公正。不得对适龄幼儿和家长进行测试和变相测试，不得损害幼儿身心健康，不得提前招生。

四是坚持因地制宜。在优先保障本市户籍适龄幼儿入园的基础上学额有余的，可依据区域和园所资源配置情况，按照来沪人员所持房产、有效期内《上海市居住证》、积分情况、持有年限等条件设定优先顺序依次录取。

三、招生对象、人数与条件

(一) 招生对象

托班:2019年9月1日至2020年8月31日期间出生的身体健康(无慢性传染病)、可正常参加集体活动,并符合托班条件之一的适龄幼儿。

(二) 招生人数: 1个班20人

(三) 招生条件: **招生区域--上海市青浦区练塘镇小蒸社区所辖范围。**

本市户籍

1. 幼儿户籍与居住地均在上海市青浦区小蒸社区所辖范围。户主为幼儿本人或直系亲属,房产证权利人为幼儿本人或直系亲属。

2. 幼儿户籍在上海市青浦区小蒸社区所辖范围,户主为适龄幼儿或直系亲属。

3. 房产证权利人为适龄幼儿或直系亲属的本市户籍适龄幼儿。

4. 幼儿本人暂无上海市户口,但父母一方具有上海市青浦区小蒸社区所辖范围内常住户口。

备注:户口迁入、房产办理认定截止时间原则上为2022年7月15日。

非本市户籍:

基础条件: 幼儿持有效期内《上海市居住证》或《居住登记凭证》,父母一方须持有效期内《上海市居住证》且一年内社保满6个月(2021年7月1日至2022年6月30日),或连续3年(从首次登记日起至2022年6月30日)在街镇社区事务受理服务中心办妥灵活就业登记。今年对于2021年7月到2022年2月期间,正常参加本市职工社会保险至少满2个月的来沪人员,可视为参加本市职工社会保险满6个月处理。来沪人员已在街镇社区事务受理服务中心办妥2020、2021两年灵活就业登记且未办理退出登记手续的,可视为已连续3年办妥灵活就业登记处理。

在条件的分类排序上,按照以下几个档次:

1. 父母一方持有招生内区域内房产+积分 120 分；2. 父母一方持有招生内区域内房产；3. 父母一方持有招生内区域内合法租住证明+积分 120 分；4. 父母一方持有招生内区域内合法租住证明（租赁合同备案通知书）。

四、招生安排

招生时间：2022 年 7 月 16 日、17 日 9:00—15:30

招生地点：小蒸社区共喜路 167 号（小蒸幼儿园）大厅内。到园需遵守防疫相关要求，扫场所码、出示 72 小时内有效核酸报告。

五、咨询热线：党群办： 59811676-8026。招生负责教师：王老师（园长）；吴老师（党群办主任）

六、其他说明：

1. 保育教育费收费标准：托班：220 元/月；伙食费：13 元/天（一餐两点心）。

代办服务性收费：按需征询后收取。

2. 家长网上提供的各类资料必须真实、有效，如有虚假一律取消入园资格。

3. 幼儿入园前必须按照卫生保健制度进行体格检查，合格者方可入园。

请广大家长看到简章后相互转告，希望本次招生工作能得到各位家长的理解、配合和支持！

附：小蒸幼儿园微信公众号



上海市青浦区小蒸幼儿园

2022 年 6 月